

臺南市兒童文學創作專輯第十一輯徵文暨封面徵圖比賽實施計畫

一、目的：

- (一) 培養本市兒童文學之寫作與研究，並提昇兒童讀物之水準。
- (二) 鼓勵本市師生從事兒童文學之創作，涵詠學童對文學的想像與探索。
- (三) 提供本市學生美術創作發表空間，編印圖文並茂之兒童文學專輯，以增進閱讀樂趣。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單位：新市區新市國小

四、比賽項目：

(一)徵文

徵文類別	字數	應徵組別	徵稿對象
布可星球挖掘能量心得寫作	300 字以內	國小低年級組	本市公私立國小學生
	600 字以內	國小中年級組	本市公私立國小學生
	800 字以內	國小高年級組	本市公私立國小學生
創意寫作- 童話改編	1500 字以內	國小中年級組	本市公私立國小學生
	2000 字以內	國小高年級組	本市公私立國小學生
童詩	每首限 30 行內 可不押韻	國小低年級組	本市公私立國小學生
		國小中年級組	
		國小高年級組	
		教師組	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教師
兒歌唸謠	30 行以內	國小低年級組	本市公私立國小學生
		教師組	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教師
家庭生活故事	500 字以內	國小中年級組	本市公私立國小學生
	800 字以內	國小高年級組	

(二)徵圖

徵圖類型	規格	應徵組別	徵稿對象
封面	4 開	國小低年級組	本市公私立國小學生
		國小中年級組	
		國小高年級組	

五、應徵主題：

(一) 徵文內容

1. 「布可星球挖掘能量心得寫作」

學生根據自己在布可星球挖掘能量的歷程來描寫自己的閱讀、習慣、態度、益處…等，並挑選一本自己最喜歡的書來撰寫閱讀心得。布可星球上「我的能量」不列入評分。

2. 「創意寫作——童話改編」

以學生喜愛的童話故事加以改編，重點在培養孩子欣賞童話的能力與創造力的展現，為創作童話故事打下基礎能力。參考資料：臺南市飛番教學雲—創課坊—知識—專刊 (<http://odata.tn.edu.tw/ebooktagapi/exclusive/list>) 點選小麻雀電子書〈第 14、15、16 輯〉或小黑琵第 8、9、10 輯參閱。評選重點在於孩子的創意表現。

3. 「童詩」題材不拘，題目自訂。

4. 「兒歌唸謠」

低年級組：以周遭生活為題材，從童心童趣自由創作出順口好念又富有趣味的歌謠，並有押韻。

教師組：以兒童藝術教育為主軸，融入五藝為題材，包含藝起賞、藝起學、藝起玩、藝起 SHOW、藝起武等元素，以兒歌押韻形式來呈現兒童藝術趣味美學。

(詳情請參閱 [臺南市兒童藝術教育節 - 首頁](#) | [Facebook 活動資訊](#))

5. 「家庭生活故事」

以表現「孝悌」為主旨，透過描寫祖父母、父母親的故事或是自己和親人之間的生活故事，表達對家庭長輩的尊重與感謝，把愛說出來，弘揚孝道精神。

6. 其他注意事項：

(1)各組作品皆可用華、臺語創作。臺語作品，請於題目後面括號加註「臺語」，用字以教育部公布之推薦用字、「臺灣閩南語常用詞辭典」為原則，拼音以教育部公布之臺羅拼音為原則，必要時，於文末加註說明。

(2)小黑琵徵文旨在鼓勵學生將閱讀提升為寫作的能力，重視兒童文學強調的童心童趣表現，所以學生的原創性很高，有別於一般的現場作文比賽或主題式徵文比賽，請鼓勵並指導學生參加，培養小小作家。抄襲〈含仿作〉均不得參與本創作型比賽。

(二) 徵圖內容：

以本市城市自然景觀、歷史文化古蹟、觀光美食、重大慶典…等風貌為主，並以「**台南好所在**」、「**台南好滋味**」、「**台南好節慶**」、「**台南好豐收**」四大主軸為題材，請就上述四主軸擇一題材來進行創作，評選仍分低中高年級組，不分題

材類型。

六、比賽方式：

- (一)公私立國小學生組由各校統一送件：學生類組應徵作品皆由學校公開評審擇優統一送件，不受理個人送件。(教師組除外，可以自行寄送)
- (二)各校應徵件數：各校各類各組以 30 件為限。
- (三)各人件數上限：徵文類同一類組每人限送作品 1 件，且每件作品之作者為 1 人(指導教師亦為 1 人)，每人至多參加 2 類。徵圖類每人限送作品 1 件。
- (四)作品規格：

- 1. 徵文：以 A4 紙張打字，字形以標楷體 14 號為主，直式橫書。
- 2. 徵圖：一般圖畫紙 4 開大小，使用畫材不拘。

(五)送件應繳資料：

- 1. 徵文：將作品原稿、報名表及同意授權切結書(附件 1)依序裝訂，作品內不得書寫校名、姓名。入選作品，另行通知寄送電子檔。
- 2. 徵圖：直接將報名表、同意授權切結書(附件 2)黏貼於作品背面，作品不得書寫校名、姓名。

3. 參賽作品清冊(附件 3)：統計徵文與徵圖參賽總件數，逐級核章後，連同上述

1. 徵文與2. 徵圖之規定表件打包郵寄。

- 4. 若因資料不完整，致參賽作品權益受損，由送件學校自行負責。

(六)收件方式、日期及地點：

- 1. 收件方式：由學校統一收齊寄(送)至本局指定地點。
- 2. 收件日期：自 110 年 3 月 15 日起至 3 月 26 日止，以郵戳為憑。
- 3. 郵寄地址：744 臺南市新市區新市里 1 鄰中興街 1 號(新市國小教務處收，電話：06-5992895 分機 810，網路電話：272010)。
- 4. 信封請註明：臺南市「小黑琵」參賽作品。

七、評審方式：由主辦單位遴聘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評審標準由評審小組訂定之。

八、錄取名額：

- (一) 各類各組參賽件數 20 件(含)以上，錄取前三名及佳作(第一名 1 人、第二名 2 人、第三名 3 人)。
- (二) 各類各組參賽件數不足 20 件，僅錄取 3 人；參賽件數不足 10 件，僅錄取 2 人；參賽件數不足 5 件，僅錄取 1 人；佳作錄取人數於評選當日由評審委員視作品水準錄取，惟各類各組總得獎件數以不超過該類該組送件數五分之一為原則。

九、獎勵：

(一) 學生獲獎者：

- 1. 第一名：獎狀 1 紙、禮券 600 元及《小黑琵第十一輯》1 冊。

2. 第二名：獎狀 1 紙、禮券 400 元及《小黑琵第十一輯》1 冊。
3. 第三名：獎狀 1 紙、禮券 300 元及《小黑琵第十一輯》1 冊。
4. 佳作：獎狀 1 紙。

(二) 教師獎勵原則：

1. 依據「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成績公布後各校即可依此規定辦理敘獎。教師參加或指導學生獲各組前 3 名者，給予敘獎不再另發獎狀(教師參加者比照學生獲獎者給予禮券及專輯)。
2. 代理、代課教師參加或指導學生獲各組前 3 名者，給予獎狀。
3. 同一位教師在同一類組別中指導多位學生獲獎時，以最高之名次敘獎，不再重複獎勵；倘指導不同類組時，則分別敘獎。

(三) 承辦學校：主要承辦人員 1 人嘉獎 2 次，協助辦理人員 6 人各嘉獎 1 次，其餘工作人員發予獎狀。

十、附則：

(一) 參加作品須為個人之創作，以未曾出版、發表及獲獎者為限，不得由他人代筆且不得抄襲、改寫或翻譯他人作品，違者不予評審，已錄取作品如查證有上述情形，除取消名次並追回獎勵外，相關法律責任由作者自行負責；經取消名次之缺額不予遞補。

(二) 所有作品經評選後不論錄取與否，承辦單位不主動退件。

(三) 評審若對作品有疑義，得要求作者至現場重新創作。

(四) 徵文類所有得獎作品內容，承辦單位有權修改文字，並由承辦單位全權處理刊載事宜，各組前 3 名作品收錄於《小黑琵第十一輯》專輯內。

(五) 所有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無條件授權予本活動之主辦單位作為教育之宣傳、展示、出版、及上網使用。

(六) 得獎名單發布於本市教育局資訊中心(<http://www.tn.edu.tw>)。

(七) 小黑琵專輯製作電子書，置放於本市教育局資訊中心-臺南市飛番教學雲。

十一、本計畫經費由教育局預算支應。

十二、本計畫經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南市兒童文學創作專輯第十一輯徵文比賽報名表

徵文項目			
組別			
作品題目			
作者 <u>中文</u> 姓名			
作者 <u>英文</u> 姓名(護照)			
就讀學校 (教師組請填服務學校)	中文	本市_____區_____國民中/小學/高中/職	
	英文		
指導教師(限校內) <u>中文</u> 姓名與職稱 (教師組免填)			☐ 教師 ☐ 代理教師 ☐ 代課教師 ☐ 兼任教師
指導教師(限校內) <u>英文</u> 姓名 (教師組免填)			
指導教師服務學校 (教師組免填)	中文	本市_____區_____國民中/小學/高中/職	
	英文		
聯絡電話			
著作財產權同意切結書 本人確定作品為原創作品(如有抄襲或違反著作權之行為,自負法律責任),同意將本人參加臺南市兒童文學創作專輯第 11 輯<u>徵文</u>比賽「作品名稱」之著作財產權,無條件授權予本活動之主辦單位作為教育之宣廣、展示、出版、及上網使用。 著作人簽名: _____ 家長簽名: 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臺南市兒童文學創作專輯第十一輯封面徵圖比賽報名表

作品名稱			
組別			
作者 <u>中文</u> 姓名			
作者 <u>英文</u> 姓名			
就讀學校	中文	本市_____區_____國民小學	
	英文		
指導教師 <u>中文</u> 姓名 與職稱(限校內)			☐ 教師 ☐ 代理教師
指導教師 <u>英文</u> 姓名 (限校內)			☐ 代課教師 ☐ 兼任教師
指導教師服務學校	中文	本市_____區_____國民小/中學/高中/職	
	英文		
聯絡電話			
作品內容寫作 (本期徵圖作品將附帶刊登作品內容寫作,請就作品內容不含標點符號以 100 字內文字寫作,但徵圖作品若獲選第一名,將以專文刊登,屆時請作者再行寫作。)			
著作財產權同意切結書 本人確定作品為原創作品(如有抄襲或違反著作權之行為,自負法律責任),同意將本人參加臺南市兒童文學創作專輯第 11 輯<u>封面徵圖</u>比賽「 (作品名稱)」之著作財產權,無條件授權予本活動之主辦單位作為教育之宣廣、展示、出版、及上網使用。 著作人簽名: _____ 家長簽名: _____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臺南市兒童文學創作專輯第十一輯徵文暨封面徵圖比賽參賽作品清冊

學校名稱：_____區_____聯絡人：_____聯絡電話：_____

類別	組別與件數	送件總數
☐ 布可星球挖掘能量心得寫作	☐ 國小低年級組_____件 ☐ 國小中年級組_____件 ☐ 國小高年級組_____件	共 _____ 件
☐ 創意寫作-童話改編	☐ 國小中年級組_____件 ☐ 國小高年級組_____件	共 _____ 件
☐ 童詩	☐ 國小低年級組_____件 ☐ 國小中年級組_____件 ☐ 國小高年級組_____件 ☐ 教師組_____件	共 _____ 件
☐ 兒歌唸謠	☐ 國小低年級組_____件 ☐ 國小高年級組_____件	共 _____ 件
☐ 家庭生活故事	☐ 國小中年級組_____件 ☐ 國小高年級組_____件	共 _____ 件
☐ 封面徵圖	☐ 國小低年級組_____件 ☐ 國小中年級組_____件 ☐ 國小高年級組_____件	共 _____ 件
全校 共 _____ 件		

承辦人核章：

主任核章：

校長：